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600037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600037 号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轮胎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州轮胎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

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州轮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晓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亚东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24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6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8,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695,755.24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87,304,244.7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全部到位，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22）第 043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分别在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遵义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岩支行	11910123670004822	1,289,000,000.00	556,195,529.67	活期
兴业银行贵阳遵义路支行	602040100100029694	250,000,000.00	11,178,590.67	活期
中信银行贵阳金阳支行	8113201013900116854	250,000,000.00	3,162,823.79	活期
合计		1,789,000,000.00	570,536,944.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3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9 日适用简化程序召开的“贵轮转债”2023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关于实施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变更《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之“（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变更为“年产 38 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730.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066.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803.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8,730.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8.8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已变更)	是	160,000.00		-	-	-	2025-4-2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38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由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变更)	否		158,730.42	49,119.42	114,709.76	72.27%	2025-7-30	9,046.74	不适用	否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9,947.25	17,093.24	85.47%	2023-4-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0,000.00	178,730.42	59,066.67	131,803.00			9,046.74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80,000.00	178,730.42	59,066.67	131,803.00			9,046.7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智能分拣及转运中心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的管理运营效率和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的仓储能力和物流效率，节约仓储成本。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3年2月3日至2月9日适用简化程序召开的“贵轮转债”2023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关于实施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变更《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之“（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变更为“年产38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募集中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投入“年产38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具体详见附表2。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结余57,053.69万元，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款项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募集资金未投入余额不一致，原因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扣除的手续费。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8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158,730.42	49,119.42	114,709.76	72.27%	2025-7-30	9,046.74	不适用	否
合计		158,730.42	49,119.42	114,709.76	72.27%		9,046.7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全部聚焦于高性能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因市场原因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为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未来效益，公司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年产38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2023年1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3年2月3日至2月9日适用简化程序召开的“贵轮转债”2023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终止《关于实施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变更《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之“（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由“年产300万套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变更为“年产38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次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关于“贵轮转债”2023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年产38万条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分两阶段建设：第一阶段（年产20万条），2024年内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第二阶段（年产18万条）处于建设期。项目在本年度实现效益9,046.74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证书序号: 00105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朱晓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11-25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010619751125044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420100051005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0 年 09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李亚志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2211985011888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4201000500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 /